

永泰县^财政^{农业农村}局联合文件()

樟财农(指)〔2023〕124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第二季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奖补激励资金的通知

有关乡镇人民政府：

根据《永泰县推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行动方案》（樟委振兴组〔2022〕3号）、《2023年度永泰县推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工作考核办法》（樟委振兴办〔2023〕20号）及《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3年第二季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奖补激励资金的通知》（榕财农指〔2023〕64号）精神，经研究同意下达2023年第二季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奖补激励资金100万元（详见附表），专项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相关工作。款列“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科目。要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并做好绩效管理工作。

有用款计划的乡镇需提前一个月 26 日前将财政资金对应项目明细审核单（附件 4）报送县农业农村局，经县农业农村局审核后统一报送县财政局申请计划。

- 附件：1. 2023 年第二季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奖补激励资金分配表
2. 2023 年第二季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奖补激励资金任务清单
3. 2023 年第二季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奖补激励资金绩效目标表
4. 财政资金对应项目明细审核单



永泰县2023年第二季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奖补激励资金分配表

单 位	考核激励资金		工作 经费 (万 元)	项目 资金 (万元)	小计 (万 元)	备注：工作经费与项目资金用途
	考核 等次	激励 资金 (万元)				
岭路乡	一等奖	7			7	
嵩口镇		7		7	14	佳洋村自来水建设暨环境整治提升
富泉乡	二等奖	5	2		7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现场会、环境整治提升
葛岭镇		5			5	
白云乡		5			5	
霞拔乡		5		5	10	长中村水尾周边环境提升整治
盘谷乡	三等奖	3			3	
盖洋乡		3			3	
赤锡乡		3			3	
同安镇		3			3	
丹云乡		3			3	
湫口乡		3			3	
塘前乡	鼓励奖	1			1	
东洋乡		1			1	
红星乡		1	2		3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现场会、环境整治提升
大洋镇		1		10	11	大展村白尾墘昇平庄周边亮化及环境提升5万元，麟阳村下厝、五显宫、榜垵茶山机耕路建设5万元
城峰镇				5	5	温泉村道路及路灯修复
梧桐镇				8	8	圳南村村部周边环境整治提升5万元，西林村土岭脚道路改造硬化3万元
清凉镇				5	5	旗山村饮水提升
合 计		56	4	40	100	

2023年第二季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奖励资金任务清单

序号		乡镇	约束性任务清单
1		塘前乡	在6个行政村推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进一步激发群众主体作用，不断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2		葛岭镇	在16个行政村推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进一步激发群众主体作用，不断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3		城峰镇	在6个行政村推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进一步激发群众主体作用，不断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4		清凉镇	在12个行政村推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进一步激发群众主体作用，不断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5		富泉乡	在9个行政村推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进一步激发群众主体作用，不断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6		岭路乡	在10个行政村推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进一步激发群众主体作用，不断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7		赤锡乡	在15个行政村推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进一步激发群众主体作用，不断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8		梧桐镇	在21个行政村推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进一步激发群众主体作用，不断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9		嵩口镇	在20个行政村推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进一步激发群众主体作用，不断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10		洲口乡	在10个行政村推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进一步激发群众主体作用，不断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11		盖洋乡	在10个行政村推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进一步激发群众主体作用，不断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12		东洋乡	在10个行政村推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进一步激发群众主体作用，不断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13		霞拔乡	在11个行政村推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进一步激发群众主体作用，不断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14		同安镇	在23个行政村推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进一步激发群众主体作用，不断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15		大洋镇	在18个行政村推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进一步激发群众主体作用，不断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16		盘谷乡	在6个行政村推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进一步激发群众主体作用，不断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17		红星乡	在8个行政村推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进一步激发群众主体作用，不断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18		白云乡	在13个行政村推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进一步激发群众主体作用，不断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19		丹云乡	在6个行政村推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进一步激发群众主体作用，不断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2023年第二季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奖励资金绩效目标表

序号	乡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时效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报送考核自评材料	召开乡镇及以上 现场推进会场数	奖励资金执行准确 率	奖励行政村开展积分制 覆盖率	奖励行政村开展积分制满 意度	
1	塘前乡	每季度结束3个工作日内	1	100%	100%	≥95%	
2	葛岭镇	每季度结束3个工作日内	1	100%	100%	≥95%	
3	城峰镇	每季度结束3个工作日内	1	100%	100%	≥95%	
4	清凉镇	每季度结束3个工作日内	1	100%	100%	≥95%	
5	富泉乡	每季度结束3个工作日内	1	100%	100%	≥95%	
6	岭路乡	每季度结束3个工作日内	1	100%	100%	≥95%	
7	赤锡乡	每季度结束3个工作日内	1	100%	100%	≥95%	
8	梧桐镇	每季度结束3个工作日内	1	100%	100%	≥95%	
9	嵩口镇	每季度结束3个工作日内	1	100%	100%	≥95%	
10	状口乡	每季度结束3个工作日内	1	100%	100%	≥95%	
11	盖洋乡	每季度结束3个工作日内	1	100%	100%	≥95%	
12	东洋乡	每季度结束3个工作日内	1	100%	100%	≥95%	
13	霞拔乡	每季度结束3个工作日内	1	100%	100%	≥95%	
14	同安镇	每季度结束3个工作日内	1	100%	100%	≥95%	
15	大洋镇	每季度结束3个工作日内	1	100%	100%	≥95%	
16	盘谷乡	每季度结束3个工作日内	1	100%	100%	≥95%	
17	红星乡	每季度结束3个工作日内	1	100%	100%	≥95%	
18	白云乡	每季度结束3个工作日内	1	100%	100%	≥95%	
19	丹云乡	每季度结束3个工作日内	1	100%	100%	≥95%	

财政资金对应项目明细审核单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元

具体用途内容	申报用款金额	行业主管部门 审核用款金额	备注
合计			
资金使用单位（盖章）		行业主管部门（盖章）	
单位法人： 分管： 经办： 年 月 日	单位法人： 分管： 经办： 年 月 日		